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張立璇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7

電子信箱：lsc1110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300078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\_1130007842\_ATTACH1.pdf、  
376500000A\_1130007842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調增113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，並俟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奉總統公布後，溯自113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13年1月4日院授人給字第113000000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聘用、約僱人員酬金薪點折合率自113年度起調整為每點新臺幣(以下同)135元；至原經行政院專案核定每點在129.7元以上者，113年度得在每點增加5.3元之範圍內，由本府核定調增。至鄉(鎮、市)公所得於每點135元範圍內自行核定支給。
- 三、旨揭相關表件請逕至本府人事處網站「創新服務」／「待遇福利專區」(網址：<https://personnel.cyhg.gov.tw/cp.aspx?n=229>)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人事室 113/01/15



副本：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秘書長室、參議辦公室、秘書辦公室、本府公報編行小組、  
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裝

訂

線

